

证券代码：603023
转债代码：113514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转债简称：威帝转债

公告编号：2018-053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5日以书面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陈振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对额度上限为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8,000万元和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17,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和要求,公司需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报产生影响,不影响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

表决结果:7 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债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公司依法合规履行债券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 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